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6

债券代码：128109

债券简称：楚江转债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曹文玉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公司原董事缪云良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850,617股，公司原董事缪云良先生之一致行动人曹文玉女士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9,901,510股，公司原监事曹全中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79,083股。公司于2022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原董事和监事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暨减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公司原董事缪云良先生和原监事曹全中先生提前终止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曹文玉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曹文玉女士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曹文玉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曹文玉女士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曹文玉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曹文玉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